

拓展宣传渠道 丰富宣传载体

西藏消防掀起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热潮

本报拉萨讯(通讯员 朱科霖)为做好第16个全国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工作,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连日来,西藏消防紧紧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着力提升基层防灾避险能力”主题,积极部署谋划,拓展宣传渠道、丰富宣传载体,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全方位营造消防宣传浓厚氛围。

多地域联合行动,强化群众防灾减灾意识。5月12日,各地消防救援机构参加了由各地减灾委组织的防灾减灾日宣传一条街活动,通过悬挂条幅标语、展出消防科普展板、播放警示教育片、发放消防宣传资料、展示灭火救援装备器材、现场解疑、邀请群众体验初期火灾扑救等方式广泛开展消防宣传;全区累计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92次,发放宣传资料7.25万余份,受群众9.15万余人次;相关领导亲临拉萨市宇拓路消防宣传点视察指导,要求进一步拓宽宣传内容和范围,针对不同社会群体,大力普及防灾减灾专业知识和技能,确保宣传教育取得实效。

多方位宣传培训,提高群众自救逃生能力。以消防宣传“六进”为基础,结合当前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工作重点,全方位、多角度开展消防安全专题培训。通过集中授课、案例分析、实操演练等方式,分领域、分行业、分人群,分批次对全区各级各部门、各类社会单位在职员工和各类社会团体与个人开展消防安全专题培训;积极发动基层派出所民警、村(居)“两委”班子成员、社区网格员、物业人员和消防志愿者采取“上门服务”方式,对“七类重点人群”进行暖心教育,切实做到消防安全教育零遗漏、无盲区;发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优势,广泛邀请社会各界人士到各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零距离”学习消防安全知识。5月11日至17日防灾减灾宣传周期间,全区累计开展消防宣传培训303场,开展“上门服务”406次,培训人员1.74万余名,发放培训资料4.32万余份。

多平台同步宣传,营造消防安全浓厚氛围。充分发挥全区各级消防新媒体主阵地作用,依托“两微一抖”广泛传播防灾减灾知识、消防安全常识;依托户外电子大屏幕、楼宇电视、LED显示屏和出租车顶灯等,不间断播放消防公益广告和消防安全提示语;积极协调各级通信管理局,累计向全区手机用户发送消防安全提示短信11.32万余条,在社会面形成强大舆论声势,全面掀起防灾减灾消防宣传热潮。



防灾避险安全指南请牢记

自然灾害随时可能发生,及早掌握防灾自救技能,遇到灾害及时自救、互救非常重要。2024年5月12日是第16个防灾减灾日,5月11日至17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西藏消防救援总队借此发布应对灾害逃生避险指南,旨在提醒广大群众树立“防灾胜于救灾”的思想,主动学习防灾减灾知识,努力将自然灾害带来的影响降至最低。

一、地震——震时就近躲避,震后快速撤离

室内避震:立即蹲下,躲在写字台、桌子下方等空隙区域,用被子、枕头等保护头部。

室外逃生:远离建筑物、电缆、广告牌、山体等,尽快前往开阔地带。

不幸被困:尽量保存体力,用石块敲击能发出声响的物体,发出求救信号。

二、火灾——牢记逃生通道,防火也要防烟

扑灭小火:如果已明确起火点,且火势不大,可使用灭火器、灭火毯等及时灭火。

尽快撤离:不坐电梯,不恋财物,沿着标有“安全出口”的通道迅速逃生。如果楼层不高,可利用绳索(或将床单、窗帘等连成绳索)逃生。

躲避浓烟:逃生时要用湿毛巾捂住口鼻,弯腰前进;被困在室内时,要用湿床单等堵住门缝,并及时发出求救信号。

三、暴雨——防范次生灾害,注意出行安全

提前避险:可在家门口放置挡水板,防止屋内进水;处于低洼地势、山地丘陵、河流附近的人员,在接到转移避险指令后,应立即上转移到安全地带。

留心脚下:外出时应绕开积水严重地段,不走地下通道,不要贸然涉水,警惕水坑、井盖。

行车注意:行车应打开雨雾灯,减速慢行,避开积水区和塌方路段;若在低洼处熄火,应下车到高处等待救援,千万不要在车上等候。

四、山洪、泥石流——关注预警,跑对方向

注意前兆:关注暴雨、山洪和地质灾害预警,选好躲避路线,警惕远处土石崩塌、洪水咆哮等异常。

往两侧跑:向与山洪、泥石流方向垂直的两边山坡上爬,不要顺沟方向往上游或下游跑,不要横渡山洪、泥石流。

远离险地:不要在低洼谷底或陡峻山坡下躲避,选择基底稳固又较为平缓开阔的地方停留。

五、山体滑坡——留意前兆,往两侧跑

滑坡前兆:斜坡上有明显的裂缝,近期有加宽加宽现象;坡体上房屋开裂、倾斜;坡脚有泥土挤出,垮塌频繁。

滚石发生:保护头部,向两侧逃离,不可顺着滚石方向往下跑,不要停留在凹坡处。

六、沙尘暴——室内关紧门窗,室外防风避沙

居家避沙:关紧门窗,尽量减少外出,妥善安置易被吹落的室外物品。

室外防尘:佩戴口罩,用纱巾蒙住头,不要在广告牌、临时建筑物下逗留、避风。

谨慎驾驶:驾驶员要注意沙尘暴变化,密切关注路况,减速慢行。

(西藏消防救援总队提供)



消防专刊 554期

坚持问题导向 落实工作举措

阿里地区全面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



量建设“一队一站”(乡镇专职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新模式,不断夯实乡镇灭火救援和火灾防控根基。

抢抓机遇,政府主导协调推进。支队抓住地委、行署高度关注和重视基层消防工作的有利契机,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向行署呈报专题报告和基层消防力量建设方案,推动行署组织编办、财政、人社、应急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会商,专题研究《阿里地区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实施方案》,并拟定各乡镇按计划节点完成建设任务的给予一次性奖励40万元的激励措施,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保障、经济支持。

创新模式,因地制宜打造试点。按照“立标示范、靶向突破”的抓建思路,支队聚焦基层消防力量建设重点部位,实地调研走访,探索符合基层实际的消防力量建设模式。积极推动霍尔乡二级乡镇专职消防

队先行建设,以霍尔乡为基础,依托霍尔乡示范点,加强点队灭火救援技战术训练,完善联动响应机制,全方位优化升级队(站)软硬件设施,确保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全面铺开、多点开花,呈现整体推进、竞相发展的良好势头。

稳中有进,持续强化工作措施。为高效率统筹推进基层消防力量建设,支队党委第一时间召开会议,主官亲自抓,深入谋划“一队一站”建设,明确了人员组织、推动建设、督查验收等工作职责,并达成共识,将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工作摆在首要位置,列为全年工作重点,立足实际、主动作为、精准发力、倒排工期,全力以赴推动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工作。期间,支队及下辖各大队主官,多次与编办、人社、财政、应急等职能部门共商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发展事宜,明确抓基层、打基础、补短板、强弱项等工

作举措,重点推动落实基层消防力量建设保障,不断创新思维,破解瓶颈难题,确保基层消防力量人员配备、经费保障、配套设施等实体运作,有效杜绝“虚架子”“空壳子”,切实强化全地区消防安全体系建设、农牧区火灾防控工作,统筹推进城乡消防安全治理等工作。

支队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继续围绕“务实、管用、高效”的原则,立足地区实际、灾情实际,对照“有生命力、有战斗力”的标准,强化全地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同时,按照相关政策,打造试点、分类推广,实现“从弱到强、从有到精”的跨越,全面指导好各乡镇“一队一站”建设,确保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切实打通城乡消防安全治理“最后一公里”,为乡村振兴和文明城市建设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消防安全环境。

本报狮泉河电(通讯员 李星)为全面贯彻应急管理部、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等13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的意见》,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全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的实施意见》以及西藏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机关党委决策部署,今年以来,阿里地区消防救援支队(以下简称“支队”)聚焦基层消防治理短板,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发力,明确“强化基层灭火救援和消防治理能力”的抓建思路,结合阿里地区各乡镇、农牧区自然灾害和火灾防控实际,积极探索构建基层消防力

“圆梦”之旅 温情守护

近日,西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携手西藏自治区残疾人就业创业园共同举办“有爱无碍·推动无障碍”活动,帮助25位残障人士“圆梦”游览布达拉宫。这些残障人士中,有15位肢体残疾、4位视力残疾、6位重度轮椅使用者和2位重度全盲者。拉萨市布达拉宫消防救援大队光荣受命,为本次活动保驾护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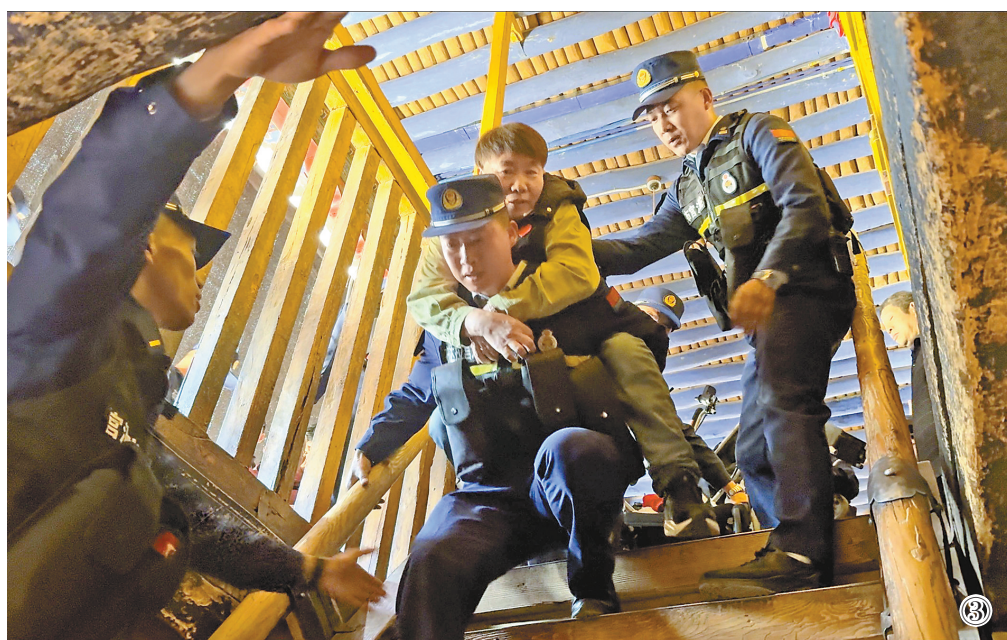
游览过程中,面对陡峭的台阶和狭窄的过道,消防指战员齐心协力,通过担架抬、轮流背等方式,帮助残障游客安全、顺利地参观游览。同时,当好合格导游,耐心向残障游客讲解布达拉宫的历史文化,解答他们的各种疑惑。参加活动的残障游客纷纷表示,这次“圆梦”之旅,不仅让他们领略了布达拉宫的壮美景色,更让他们感受到了来自社会各界的关怀和温暖。



图①:“圆梦”之旅结束后,残障游客与消防指战员在布达拉宫脚下合影。

图②:消防指战员们用担架帮助残障游客“圆梦”。

图③:消防指战员背负残障游客游览布达拉宫。



关于发布《全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五个严禁、五个必须”守则》的公告

2023年全国共接报电动自行车火灾2.1万起,相比2022年上升17.4%,电动自行车火灾80%都是在充电时引发,而致人伤亡的案例90%以上都发生在门厅过道以及楼梯间等处。电动自行车火灾已成为危害公共安全的巨大隐患。

为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自治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制定了《全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五个严禁”“五个必须”守则》(以下简称《守则》),现就有关事项要求

如下:

- 一、强化隐患排查。各市地要对照《守则》,推动各相关行业部门以及公安派出所、乡镇(街道)紧盯寺庙文物古建筑、人员密集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九小场所”、高层建筑等,开展一次全覆盖隐患排查。要发动小区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社区党员、志愿服务队、楼长等社会力量,建立网格化管理模式,深入各类住宅、群租房、自建房以及城中村、城乡接合部、老城区等重点区域落实日

常隐患排查、上门宣传、督促整改等常态化管控措施。

- 二、督促问题整改。住房城乡建设、公安、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要坚持标本兼治、系统防范,对照《守则》,依据《电动自行车安全违法行为处罚法律依据清单》,依法履行全链条监管责任,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加强电动自行车流通销售、末端使用、拆解回收等全环节管理,共同治理电动自行车突出风险隐患,加快解决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不便利等实际问题,全方位提升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效能。

三、广泛宣传教育。要广泛宣传和张贴《守则》,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提高消防安全意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守则》要求,自觉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行为,发现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及时向物业服务企业等管理单位反映或拨打“96119”进行投诉举报。

西藏自治区消防安全委员会 2024年5月16日

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五个严禁”

- 1. 严禁购买不合格、未获得CCC认证的电动自行车、电池、充电线、充电器,不得擅自改装电动自行车、私自更换大功率蓄电池,不得将回收电动自行车配件以旧充新再次出售。
- 2. 严禁电动自行车进入文物古建筑保护范围内。
- 3. 严禁在室内停放电动自行车或为
- 其充电,禁止携带电池入户充电。
- 4. 严禁采用私拉电线、乱装插座等不符合技术标准的方式为电动自行车充电,避免充电时间过长,整夜充电且无人看管。
- 5. 严禁电动自行车停车棚、充电桩、充电柜等设施使用易燃可燃材料搭建,不得挪用、损坏消防设施器材。

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五个必须”

- 1. 新建住宅小区必须按照有关标准,规划和配套建设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场所及充电设施。
- 2. 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装置必须具备充满自动断电、定时断电、过载保护、短路保护、漏电保护等功能。
- 3. 电动自行车使用人必须定期到专业维修点检查电动车、定期更换蓄电池。
- 4. 物业服务企业必须依法履行消防安全责任,将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作为日常管理重点,加强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管理。
- 5. 物业服务企业必须强化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普及初起火灾扑救和逃生自救常识,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练,对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行为及时进行劝阻制止。



消防专刊 554期